

苏州恒瑞迪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微导管系统 20 万件 及生物补片 2.5 万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 年 11 月 2 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要求，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苏州恒瑞迪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江苏宏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苏州宏宇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和 3 位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对《苏州恒瑞迪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微导管系统 20 万件及生物补片 2.5 万片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查看了项目现场，查阅了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苏州恒瑞迪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微导管系统 20 万件及生物补片 2.5 万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等文件，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以及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意见的要求，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苏州市高新区科技城锦峰路 8 号 11 号楼。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年产微导管系统 20 万件及生物补片 2.5 万片

工作时间：项目现有员工 50 人，年工作天数 300 天，单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运行 2400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单位于 2017 年 3 月委托江苏宏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苏州恒瑞迪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微导管系统 20 万件及生物补片 2.5 万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同年 3 月取得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审批意见（苏新环项[2017]47 号）。项目于 2017 年 4 月开工，2018 年 5 月建设单位竣工投产使用，2018 年 10 月委托苏州宏宇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并于 2018 年 10 月出具了《苏州恒瑞迪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微导管系统 20 万件及生物补片 2.5 万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三）投资情况

实际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10%。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年产微导管系统 20 万件及生物补片 2.5 万片，主要设备有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2 台、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2 台、大型取皮机 1 台、高压设备 1 台、摇床 8 台、-86 度超低温冷冻箱 1 台、单人双面净化工作台 2 台、覆膜设备 1 台、冰箱 1 台、涂层设备 1 台、热风干燥箱 1 台、绕丝机 1 台、弹簧转换设备 1 台、紫外固化设备 1 台、高频成型机 1 台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减少热封机 1 台、制冰机 1 台、模温机 1 台、干燥机 1 台、冰箱 9 台，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结论，对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情况

1、废水

建设项目废水主要为：超声波清洗废水，纯水制备过程中产生的浓水和员工的生活污水，均混合在一起通过市政管网接入镇湖污水处理厂处理。

2、废气

项目产生废气主要为酒精和异丙醇进行消毒和脱脂作业过程中酒精和异丙醇中溶剂挥发出来的非甲烷总，通过车间内的换气扇抽出后无组织排放。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主要包括摇床、大型取皮机、高压设备、热风干燥箱、风机、空调机组等；通过减震、厂房隔声等措施，达到降噪效果。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种固体废物主要有：废猪皮、边角料、废包装箱、不合格品、废钢丝、生产废液、生活垃圾。

5、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以生产车间为执行边界 50 米内无敏感建筑物。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2018 年 10 月 15 日至 10 月 16 日，苏州宏宇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苏州恒瑞迪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微导管系统 20 万件及生物补片 2.5 万片项目进行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各项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对原料使用量和产品生产量进行详细监督检查，生产工况大于 75%以上，符合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验收监测期间：

1、废水

废水排放口中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B 级标准。

2、废气

无组织排放的废气中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最高点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

3、噪声

厂界昼、夜间噪声等效声级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4、固体废弃物

猪皮、边角料、废包装箱、不合格品、废钢丝属于一般废物统一收集外售处置,生产废液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苏州新区环保服务中心有限公司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5、总量核定

本项目废水总量和废水中各污染物总量符合环评核定总量要求。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中相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组认为苏州恒瑞迪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微导管系统 20 万件及生物补片 2.5 万片项目废水、废气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合格。

六、建议及要求

1、加强对无组织排放的有机废气的管理和控制,尽量减少对外环境的污染影响。

2、本次验收仅对当天现场检查情况负责。

3、噪声和固体废弃物的验收需征求当地环保部门的意见,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常投产使用。

4、完善验收报告中的相关附件。

七、验收组成员

验收组成员名单见会议签到表。

苏州恒瑞迪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2 日